最新民調差距縮至個位數

韓國瑜衝「黃金交叉」點

【香港商報訊】2020年台灣大選進入倒數階段，台灣競爭力論壇6日公布最新民調，蔡英文支持度為42.3%，韓國瑜為33.6%，韓國瑜落後蔡英文縮小至8.7個百分點。網友紛紛表示，「穩了！準備黃金交叉」「快黃金交叉了」「個位數了」。

韓國瑜重奪話語權

台灣競爭力論壇學會執行長謝明輝表示，蔡韓民調差距逼近，是因韓國瑜請假正式投入大選後，各場活動從南到北熱鬧滾滾，並搶回選戰話語權，網絡聲量拉高。

出席記者會的台灣世新大學新聞系教授彭懷恩表示，最近民調顯示韓國瑜都呈上揚趨勢，原因包括韓國瑜回到他熟悉的群眾動員模式；此外他近期針對青年提出學貸等議題，應可打動部分年輕族群，而且蔡英文講的各種經濟指標，獲利的只是少數行業，多數民眾過得不好，韓國瑜如果勝選必然贏在庶民經濟上。台北中國文化大學教授龐建國則指出，如果蔡英文穩定領先，不會考慮找賴清德當副手，這顯示了她的焦慮。

政黨支持率國民黨領先

另外，這份民調也針對韓國瑜批蔡英文上台3年來，民進黨當局吃香喝辣（派系分贓、貪污腐敗）養得「白白胖胖」的說法，受訪民眾同意與不同意的比例分別爲44.9%與45.6%，相差僅0.7個百分點。

韓國瑜昨日在新竹與博士生進行直播，了解青年困境。 中央社

至於政黨支持度方面，民調顯示，國民黨政黨支持度達31.4%、民進黨24.7%、台灣民衆黨7.1%、時代力量6.2%，其他小黨支持度均不到2%。有25.8%未表態。謝明輝表示，據此推估，各黨可分配到的不分區立委席次，國民黨14到16席，民進黨12到14席，台灣民衆黨與時代力量各有2到3席。

此次民調於2019年11月3日至4日委由全台公信力民意調查公司進行。調查對象是戶籍設在台閩地區，年滿20歲以上的合格選民，調查之成功樣本爲1078份，在95%的信心水平下，最大誤差不超過±2.98個百分點。

韓夫人催票更受歡迎

當天 「韓國瑜、馬文君、許淑華、孔文吉」南投縣婦女後援會正式成立，韓國瑜太太李佳芬專程代表韓國瑜赴南投出席。國民黨南投縣競選總部主任委員林明溱縣長、立委馬文君、許淑華、國民黨南投縣黨部主委楊麗川、南投縣婦女會理事長陳淑惠議員以及來自13鄉鎮市婦女會理事長及300多位婦女朋友到場支持。現場「佳芬姐我愛你！」「韓國瑜凍蒜！（當選）」之聲此起彼落，十分熱鬧。

李佳芬致詞時表示，韓國瑜重視教育，認爲要多投資年輕人，因不是每一個家庭都有能力讓小孩赴海外唸書，如果可以，應該由政府幫助父母，讓年輕人有機會到海外當交換學生，增加年輕學子的適應力 、語言能力、抗壓力等，奠定進入職場的良好基礎。唯有把小孩教育好，台灣未來才有希望。如果韓國瑜當選重新拿回執政權，國民黨會用最謙虛的心來重新執政，李佳芬也衷心感謝南投的婦女姐妹們對韓國瑜的支持。

而韓國瑜昨日則在新竹造勢，第一站與聯電榮譽副董事長宣明智等人進行閉門會談，談台灣科技業未來發展。由於宣明智曾力挺郭台銘參選，與韓同場引發關注。

近日，有挺郭粉絲團發出聲明，表明將回歸藍軍。此次宣明智與韓國瑜會面，是否代表「經濟藍」「知識藍」歸隊，引發聯想。

被追問韓朱配 立倫：團結是重點

鏈接

【香港商報訊】前新北市長朱立倫昨日南下到南投，爲黨籍立委馬文君站台，被問到是否會成爲韓國瑜的副手，朱立倫回應說，不是誰跟誰配的問題，重點是國民黨全黨合作與團結。本周，歷任的國民黨主席都會和韓市長同台，國民黨一定全黨團結。

朱立倫表示，很多人都忙着幫他找工作，但他現階段最好的工作是就是到各地當最好的助選員，這項工作挑戰也很大，他打趣的說，「不會唱歌也要會唱歌，不會立槳也要會立槳」，他聽說很多立委都給他出了難題，請大家拭目以待，看他這個助選員如何完成挑戰。

10月出口物價指數大跌

【香港商報訊】台灣行政當局「主計總處」昨日發布的最新數據顯示，台灣10月躉售物價指數（WPI）創近46個月來最大跌幅，下跌6.21%，其中，出口物價指數創十年來最大跌幅。

數據顯示，台灣10月內銷物價指數同比下跌5.25%，進口物價指數同比下跌7.18%，出口物價指數下跌6.07%。其中，出口物價指數跌幅爲近十年來最大，主要因礦產品，化學或有關工業產品，塑、橡膠及其製品等價格下跌所致。

該機構指出，台灣10月消費者物價總指數（CPI）同比上漲0.39%，扣除蔬果、能源後的核心CPI年增0.66%，整體物價溫和穩定。17項重要民生物資平均CPI下跌0.36%，其中，雞蛋類下跌19.56%。

今年1至10月，台灣CPI較上年同期上漲0.5%，其中商品類漲0.32%，服務類漲0.67%。

另據台《經濟日報》報道，「主計總處」相關負責人表示，台灣內銷品指數連續5個月下跌，主要因受到國際原油價格去年基期較高所致，預計11月可能會繼續跌，但跌幅將收斂，暫無通縮疑慮。

證券代碼：000488 200488 證券簡稱：晨鳴紙業 晨鳴B 公告編號：2019-125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眞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通知于2019年10月31日以書面、郵件方式送達各位董事，會議于2019年11月6日以通訊方式召開，會議應參加董事9人，實際參加董事9人。本次董事會的召開符合國家有關法律、法規和《公司章程》的規定。

與會董事認眞審議并一致通過了本次會議的議案，形成會議決議如下：

一、審議通過了《關于變更輪值總經理的議案》

鑒于公司現任總經理李偉先先生輪值時間將至，經董事長陳洪國先生提名，董事會提名委員會審核，現擬聘任李峰先生爲新一輪輪值總經理，輪值時間自2019年11月9日起至輪值期結束，授權公司相關人員辦理工商備案手續。（李峰先生個人簡歷請見附件一）

詳細內容請參閱同日披露在巨潮資訊網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的相關公告。

本議案表決結果：同意票9票，反對票0票，弃權票0票。

二、審議通過了《關于聘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議案》

根據《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規定，公司副總經理由總經理提名，董事會聘任。根據李峰先生提名和公司經營管理需要，現擬聘任李偉先先生爲公司副總經理。（李偉先先生個人簡歷請見附件一）

本議案表決結果：同意票9票，反對票0票，弃權票0票。

三、審議通過了《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根據2019年10月22日，國務院發布《關于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復》，同意在中國境內注冊并在境外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股東提案權和召開程序的要求統一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相關規定，不再適用《國務院關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第二十條至第二十二條的規定，結合公司經營發展的實際需要，公司對《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進行了修訂。（具體修訂內容請見附件二）

該議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以特別決議案審議。

本議案表決結果：同意票9票，反對票0票，弃權票0票

四、審議通過了《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根據2019年10月22日，國務院發布《關于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復》，同意在中國境內注冊并在境外上市的股份有限公司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期限、股東提案權和召開程序的要求統一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相關規定，不再適用《國務院關于股份有限公司境外募集股份及上市的特別規定》第二十條至第二十二條的規定，結合公司經營發展的實際需要，公司對《公司章程》的相關條款進行了修訂，同時尚需對《股東大會議事規則》做出對應修訂。（具體修訂內容請見附件三）

該議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以普通決議案審議。

本議案表決結果：同意票9票，反對票0票，弃權票0票

特此公告。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六日

附件一：個人簡歷

李峰先生，46歲，中共黨員，本科學歷，1992年加入公司。歷任公司車間主任、總經理助理、武漢晨鳴漢陽紙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長、集團執行董事、營銷總監、副總經理等職務，現任公司總經理。

目前李峰先生持有公司A股906,027股，爲公司副總經理及公司控股股東晨鳴控股有限公司之其中一名董事李雪芹女士的弟弟，李雪芹女士爲公司董事長陳洪國先生的配偶，除此之外，與公司的其他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以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不存在關聯關系；從未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定要求的任職條件，不存在2014年八部委聯合印發的《「構建誠信懲戒失信」合作備忘錄》規定的「失信被執行人爲自然人的，不得擔任企業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形。

李偉先先生，37歲，研究生學歷。2002年加入本公司，歷任公司銷售公司深圳塗布紙公司副經理、山東晨鳴紙業銷售有限公司經理、生活紙公司副董事長、銷售公司營銷副總監、營銷總監、集團總經理等職務，現任公司副總經理。

目前李偉先先生持有公司A股81,200股，H股159,000股，與公司的其他董事、監事及公司的控股股東及實際控制人沒有關聯關系；與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東、實際控制人之間不存在關聯關系；從未受過中國證券監督管理部門及其他有關部門的處罰和證券交易所懲戒；符合《公司法》等相關法律、法規和規定要求的任職條件，不存在2014年八部委聯合印發的《「構建誠信懲戒失信」合作備忘錄》規定的「失信被執行人爲自然人的，不得擔任企業的法定代表人、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情形。

附件二：《公司章程》修改對比表

修訂前	修訂後
（本章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必備條款”）、《關于到香港上市公司對公司章程作補充修改的意見的函》（“證監海函［1995］1號”）、《關于進一步促進境外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和深化改革的意見》（“意見”）、《關于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的通知（“魯證監發［2012］18號”）、《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現金分紅條款的監管通函》（“［2012］18號”）、《國務院關于開展優先股試點的指導意見》（“國發［2013］46號”）、《優先股試點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97號”）并參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修訂）》（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治理準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2018］29號”）、《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股東大會規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2016］22號”）、《關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指導意見”“證監發［2001］102號”）、《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13］43號”）、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交所上市規則》”）等現行有效的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制定。）	（本章程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公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備條款》（“必備條款”）、《關于到香港上市公司對公司章程作補充修改的意見的函》（“證監海函［1995］1號”）、《關于進一步促進境外上市公司規範運作和深化改革的意見》（“意見”）、《關于進一步落實上市公司現金分紅有關事項的通知》的通知（“魯證監發［2012］18號”）、《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現金分紅條款的監管通函》（“［2012］18號”）、《國務院關于開展優先股試點的指導意見》（“國發［2013］46號”）、《優先股試點管理辦法》（“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令第97號”）并參照《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修訂）》（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準則》（“治理準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2018］29號”）、《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股東大會規則”“中國證券監督管理委員會公告［2016］22號”）、《關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獨立董事制度的指導意見》（“指導意見”“證監發［2001］102號”）、《上市公司監管指引第3號——上市公司現金分紅》（“上市公司現金分紅”“［2013］43號”）、《國務院關于調整適用在境外上市公司召開股東大會通知期限等事項規定的批復》（“國務院批復”）、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香港上市規則》”）及《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深交所上市規則》”）等現行有效的法律、法規及規章制度。）
第一百〇七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于會議召開二十日前通知各位股東，臨時股東大會應當于會議召開十五日前通知各位股東，計算期限時不包括會議召開當日。	第一百〇七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前，應當將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的事項于會議召開二十個淨工作日（即首尾兩個工作天不計）前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大會應當于會議召開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計算發出通知期間，不應包括發出通知日及開會日。
第一百〇八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年會，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十個工作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并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個工作日內就屬于股東大會職責範圍的提案，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并作出決議。	第一百〇八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年會，單獨或合計持有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百分之三以上（含百分之三）的股東，有權在股東大會召開十個工作日前以書面形式向公司提出新的提案并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個工作日內就屬于股東大會職責範圍的提案，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關于董事提名的議案，應當在股東大會召開日之前至少十個（香港）交易日提交并予以通知、公告。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并作出決議。 臨時股東大會不得決定通告未載明的事項。
第一百一十一條 公司根據股東大會召開前二十日時收到的書面回復，計算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擬出席會議的股東所代表的有表決權的股份數達到公司有表決權的股份總數二分之一以上的，公司可以召開股東大會；達不到的，公司應當在五日內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開會日期和地點以公告形式再次通知股東，經公告通知，公司可以召開股東大會。	刪除
第一百一十二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個工作日前提出臨時提案并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個工作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并作出決議。 臨時股東大會不得決定通告未載明的事項。	第一百一十一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百分之三以上有表決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十個工作日前提出臨時提案并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二個工作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關于董事提名的議案，應當在股東大會召開日之前至少十個（香港）交易日提交并予以通知、公告。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本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并作出決議。 臨時股東大會不得決定通告未載明的事項
第一百〇七條 下列報告事項由董事會負責： （一）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五條中第（一）條款； ……	第一百〇七條 下列報告事項由董事會負責： （一）公司章程第一百九十四條中第（一）條款； ……
第三百〇八條 公司違反本章程第三百〇六條第一款的規定所提供的貸款擔保，不得強制公司執行；但下列情況除外： ……	第三百〇七條 公司違反本章程第三百〇五條第一款的規定所提供的貸款擔保，不得強制公司執行；但下列情況除外： ……

附件三：《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修訂對比表

修訂前	修訂後
第一條 爲維護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及公司股東的合法權益，明確股東大會的職責權限，保證股東大會會議程序和決議的合法有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下簡稱“《證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以下簡稱“《股東大會規則》”）、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制定本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第一條 爲維護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及公司股東的合法權益，明確股東大會的職責權限，保證股東大會會議程序和決議的合法有效，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下簡稱“《證券法》”）、《深圳證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規則》（以下簡稱“《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股東大會規則》（以下簡稱“《股東大會規則》”）、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簡稱“公司章程”）等有關規定，制定本股東大會議事規則（以下簡稱“本規則”）。
第十九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個工作日前提出臨時提案并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個工作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并作出決議。 臨時股東大會不得決定通告未載明的事項。	第十九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董事會、監事會以及單獨或者合并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有權向公司提出提案。 單獨或者合計持有公司3%以上股份的股東，可以在股東大會召開10日前提出臨時提案并書面提交召集人。召集人應當在收到提案後2個工作日內發出股東大會補充通知，公告臨時提案的內容。 關于董事提名的議案，應當自股東大會召開日之前至少10個（香港）交易日提交并予以通知、公告。 除前款規定的情形外，召集人在發出股東大會通知公告後，不得修改股東大會通知中已列明的提案或增加新的提案。 股東大會通知中未列明或不符合公司章程規定的提案，股東大會不得進行表決并作出決議。
第二十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應當于會議召開四十五日前，以公告或公司章程規定的其他方式（如需要）發出通知，將會議擬審議的事項以及開會的日期和地點告知所有在冊股東。擬出席股東大會的股東，應當于會議召開二十日前，將出席會議的書面回復送達公司。~~ 計算發出通知期間，不應包括發出通知日及開會日。	第三十條 公司召開股東大會會議，應當將會議召開的時間、地點和審議的事項于會議召開二十個淨工作日（即首尾兩個工作天不計）前通知各股東；臨時股東大會應當于會議召開十五日前通知各股東。 計算發出通知期間，不應包括發出通知日及開會日。

證券代碼：000488 200488 證券簡稱：晨鳴紙業 晨鳴B 公告編號：2019-126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關于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增加提案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信息披露的內容眞實、準確、完整，沒有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重大遺漏。

根據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司定于2019年12月3日（星期二）召開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詳情請參閱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發布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香港商報》、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公司網站（www.chenmingpaper.com）及2019年10月17日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上的相關公告。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及《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上述議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2019年11月6日，公司董事會收到了公司第一大股東晨鳴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晨鳴控股”，現持有本公司809,527,691股，占公司總股本的27.87%）以書面形式提交的《關于增加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議案的提案函》。晨鳴控股提議將《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及《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經公司董事會審核，晨鳴控股具備臨時議案提案人資格，提案內容符合股東大會職權範圍，有明確的議題和具體決議事項，提出提案的時間爲股東大會召開十個工作日前。公司董事會認爲上述提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有關規定，同意將《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及《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作爲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新增議案。

除以上內容變更外，關于召開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其他事項不變。

特此公告。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六日

證券代碼：000488 200488 證券簡稱：晨鳴紙業 晨鳴B 公告編號：2019-128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關于召開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補充通知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并對其內容的眞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根據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決議，公司定于2019年12月3日（星期二）召開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詳情請參閱公司于2019年10月18日發布在《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香港商報》、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公司網站（www.chenmingpaper.com）及2019年10月17日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上的相關公告。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了《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及《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上述議案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2019年11月6日，公司董事會收到了公司第一大股東晨鳴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簡稱“晨鳴控股”，現持有本公司809,527,691股，占公司總股本的27.87%）以書面形式提交的《關于增加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議案的提案函》詳見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和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報刊的《關于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增加提案的公告》）。該提案經公司董事會審核後同意提交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

公司董事會就增加提案後的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相關事宜補充通知如下：

一、召開會議的基本情況：

1、股東大會屆次：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

2、會議召集人：公司董事會

本次股東大會的召開已經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

3、會議召開的合法性、合規性：本次股東大會會議召集、召開符合有關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規範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相關規定。

4、會議召開的日期、時間：

（1）現場會議召開時間：2019年12月3日（星期二）14:00

（2）網絡投票時間爲：

采用交易系統投票的時間：2019年12月3日9:30—11:30，13:00—15:00

采用互聯網投票的時間：2019年12月2日15:00—2019年12月3日15:00

5、會議的召開方式：本次股東大會采用現場表決與網絡投票相結合的方式

6、A股股權登記日/B股最後交易日：2019年11月25日（星期一）。B股股東應在2019年11月25日（即B股股東能參會的最後交易日）或更早買入公司股票方可參會。

7、出席對象：

（1）在股權登記日持有公司股份的全體股東或其代理人；

截止2019年11月25日（B股最後交易日）下午收市時在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記在冊的公司A股、B股全體股東（含表決權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均有權出席股東大會；不能親自出席現場會議的股東可以以書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會議和參加表決（被授權人不必爲本公司股東），或在網絡投票時間內參加網絡投票。

2019年10月25日，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了《關于接受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議案》，該議案尚需提交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審議。公司控股股東晨鳴控股作爲本議案的關聯方將在此次股東大會上回避表決，與議案相關聯的股東將一并回避表決。同時，上述需回避表決的股東不能接受其他股東委托進行對相關議案的投票。

在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股東名冊登記的公司H股股東（根據香港有關要求發送通知、公告），不適用本通知。

（2）公司董事、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3）公司聘請的律師及相關機構人員。

8、現場會議地點：山東省壽光市農聖東街2199號公司研發中心會議室

二、會議審議事項：

1、關于爲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2、關于接受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3、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4、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上述議案1經公司于2019年10月17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上述議案2經公司于2019年10月25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審議通過；上述議案3、4經公司于2019年11月6日召開的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審議通過。詳細內容刊登在2019年10月18日、2019年10月26日、2019年11月7日的《中國證券報》、《上海證券報》、《證券時報》、《證券日報》、《香港商報》和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以及2019年10月17日、2019年10月25日、2019年11月6日載于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com.hk）上的相關公告。

上述議案1、2、4爲普通決議案，議案3爲特別決議案。

三、提案編碼

表一：本次股東大會提案編碼示例表

提案編碼	提案名稱	備注
		該列打勾的欄目可以投票
100	總議案：除累積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積投票提案		
1.00	關于爲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
2.00	關于接受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
3.00	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
4.00	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

四、會議登記方法

1、登記方式

①法人股股東代表人持法人單位營業執照復印件、授權委托書、股東賬戶卡、持股憑證、出席人身份證和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回執進行登記。

②自然人股東本人出席會議持本人身份證、股東賬戶卡、持股憑證和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回執辦理登記手續；委托代表人必須持有授權委托書、委托人身份證或復印件、代理人身份證、委托人股東賬戶卡、持股憑證和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回執辦理登記手續。

③根據《證券公司融資融券業務管理辦法》以及《中國證券登記結算有限責任公司融資融券登記結算業務實施細則》等規定，投資者參與融資融券業務所涉本公司股票，由證券公司受托持有，并以證券公司爲名義持有人，登記于本公司的股東名冊。有關股票的投票權由受托證券公司在事先徵求投資者意見的條件下，以證券公司名義爲投資者的利益行使。有關參與融資融券業務的投資者如需參加本次股東大會，需要提供本人身份證、受托證券公司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書面授權委托書、受托證券公司的有關股東賬戶卡復印件和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回執辦理登記手續。

前述股東大會適用的授權委托書和其他授權文件須在股東大會舉行前24小時送達公司證券投資部，方爲有效。

公司股東可通過郵寄、傳真方式辦理登記手續。

2、登記時間：擬出席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股東，須于股東大會召開前24小時辦理登記手續。

3、登記地點：山東省壽光市農聖東街2199號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證券投資部。

五、股東參加網絡投票的具體操作流程

本次股東大會向全體股東提供網絡形式的投票平臺，股東可以通過深圳證券交易所交易系統和互聯網投票系統（http://wltp.cninfo.com.cn）參加投票，網絡投票具體操作流程詳見附件。

六、其他事項

1、預計本次股東大會會期半天，出席會議人員的交通及食宿費用自理。

2、公司辦公地址：山東省壽光市農聖東街2199號 郵 編：262705

3、聯系方式：0536-2158008 傳 眞：0536-2158977

郵箱：chenmmingpaper@163.com

4、聯系人：徐中清

七、備查文件

1、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五次臨時會議決議；

2、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三次會議決議；

3、公司第九屆董事會第六次臨時會議決議；

4、關于召開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的通知及補充通知。

特此通知。

附件一：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回執

附件二：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授權委托書

附件三：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東參加網絡投票的操作程序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六日

附件一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回執

股東姓名（法人股東名稱）			
股東地址			
出席會議人員姓名		身份證號碼	
委托人（法定代表人姓名）		身份證號碼	
持股量		股東代碼	
聯系人	電話	傳眞	
股東簽字（法人股東蓋章）	年 月 日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確認（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回執的剪報、復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附件二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授權委托書

本人（本公司）作爲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公司”）的股東，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公司2019年第三次臨時股東大會。授票指示如下：

提案編碼	提案名稱	備注	同意	反對	弃權
		該列打勾的欄目可以投票			
100	總議案：除累積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積投票提案					
1.00	關于爲控股子公司提供擔保的議案	√			
2.00	關于接受財務資助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			
3.00	關于修訂《公司章程》的議案	√			
4.00	關于修訂《股東大會議事規則》的議案	√			

注：1、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對”或“弃權”任意一項方框內劃“√”號，作出投票指示。
2、如委托人未做出任何投票指示，則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願表決。
3、本授權委托書的剪報、復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
4、法人股東委托須加蓋公章。

委托人簽名（蓋章）：		身份證件號碼：	
委托人持股數：		委托人股東賬號：	
受托人簽名：		身份證號碼：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山東晨鳴紙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股東參加網絡投票的操作程序

在本次股東大會上，公司將向股東提供網絡投票平臺，股東可以通過深交所交易系統或者互聯網投票系統（地址爲 http://wltp.cninfo.com.cn）參加投票。

一、網絡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碼與投票簡稱：投票代碼爲“360488”，投票簡稱爲“晨鳴投票”。

2、填報表決意見或選舉票數

對于非累積投票議案，填報表決意見，同意、反對、弃權；

3、股東對總議案進行投票，視爲對除累積投票議案外的其他所有議案表達相同意見。

在股東對同一議案出現總議案與分議案重復投票時，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爲準。如股東先對分議案投票表決，再對總議案投票表決，則以已投票表決的分議案的表決意見爲準，其他未表決的議案以總議案的表決意見爲準；如先對總議案投票表決，再對分議案投票表決，則以總議案的表決意見爲準。

二、通過深交所交易系統投票的程序

1、投票時間：2019年12月3日（星期二）的交易時間，即9:30—11:30和13:00—15:00。

2、股東可以登錄證券公司交易客戶端通過交易系統投票。

三、通過深交所互聯網投票系統投票的程序

1、互聯網投票系統開始投票的時間爲2019年12月2日（現場股東大會召開前一日）下午3:00，結束時間爲2019年12月3日（現場股東大會結束當日）下午3:00。

2、股東通過互聯網投票系統進行網絡投票，需按照《深圳證券交易所投資者網絡服務身份認證業務指引（2016年修訂）》的規定辦理身份認證，取得“深交所數字證書”或“深交所投資者服務密碼”。具體的身份認證流程可登錄互聯網投票系統 http://wltp.cninfo.com.cn 規則指引欄目查閱。

3、股東根據獲取的服務密碼或數字證書，可登錄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規定時間內通過深交所互聯網投票系統進行投票。